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001 人，其中合伙人 160 人，注册会计师 97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15.78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10 亿元。2022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6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79.90 亿元，收费总额 2.43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指拟聘任

本所的上市公司) 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5.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行政监管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7 次。3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27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3 人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国平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注册土地估价师执业资质。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2023 年度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2023 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1-2024 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3 年度审计报告、2022-2024 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审计报告、2023-2024 年签署上市公司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任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万蓉

拥有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执业资质。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2023 年开始为江盐集团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赖华林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 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复核的上市

公司审计报告有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余国科股份有限公司、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凤形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本期拟收费 15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 110 万元、内控审计 40 万元。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

二、拟聘请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并对其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评估，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且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良好。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需求，建议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监事会意见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我们一

致同意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投票表决，一致同意该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